

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股东王浩先生函告，获悉王浩先生于2016年1月20日和2016年1月22日分别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65,000股和8,000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王浩先生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王浩	非第一大股东，为第一大股东的一致行动人	4,000,000	2015-07-13	办理解除质押之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4.52%	融资
		1,950,000	2015-07-27	办理解除质押之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1.95%	融资
		93,000	2015-12-11	办理解除质押之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57%	融资
		65,000	2016-01-20	办理解除质押之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40%	融资
		8,000	2016-01-22	办理解除质押之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05%	融资
合计		6,116,000					

2、王浩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16,313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.31%，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6,116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

份总数的1.61%。

王浩先生与杨志强先生、严中华先生、王良先生、孙合友先生、冯东先生、张志伟先生、耿生民先生为一致行动人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八位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108,792,8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8.71%，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39,757,42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.49%。另外，严中华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890万股被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杭西商初字第1381号司法冻结，冻结期限为2015年5月15日至2017年5月14日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冻结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月22日